**关于选取采购代理机构的公告**

为做好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0二四年新增）结余资金田间工程采购工作，我局拟选取1家有资质的采购代理机构办理该项目的采购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主单位：桃源县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名称：桃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0二四年新增）结余资金田间工程。

三、资质要求

（一）代理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二）在湖南省政府采购网通过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备案登记；

（三）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公司，不得参与报名；

（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五）具备工程建设、工程服务等采购业务范围资格。

四、报名提交

公司简介、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具有招投标代理服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备案证明（网站查询证明截图）、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网站查询证明截图）、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网站查询证明截图）、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招标代理人员、业绩、招标代理工作规范、报价情况等材料（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

五、报名时间及要求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4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8日内将报名所需材料密封后送至桃源县农业农村局农业项目建设服务中心，地址：桃源县浔阳街道临沅路42号，逾期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桃源县人民政府网。

七、选择办法

根据《桃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代理公司比选评分细则》得分情况择优选取。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13786682400

附件：1.桃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代理公司比选评分细则

2.采购代理服务承诺书

桃源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11月6日

附件1

**桃源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代理机构比选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1 | 报价情况 | 50 | 按照报价从低到高依次排名，第一名50分，第二名45分，第三名40分，往后每降低一个名次，得分减少5分，最低0分。 |  |  |
| 2 | 业绩情况 | 30 | 按照类似业绩情况从高到低依次排名，第一名30分，第二名25分，第三名20分，往后每降低一个名次，得分减少5分，最低0分。 |  |  |
| 3 | 资料情况 | 20 | 按照资料准备完整度及装订情况打分，总分20分，发现问题酌情扣分。 |  |  |
| 备注：如有名次并列，不影响后续排名 | | | | | |

附件2

**采购代理服务承诺书**

致：

我单位承诺参加本次选取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是真实、有效和无保留的。

如果中选，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湖南省有关法规以及竞选文件中所述内容开展采购代理活动，主动接受各方以及社会监督，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未按竞选文件内容向选取人提供服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